公司代码:600012　　公司简称:皖通高速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杨旭东	公务	杜丽
独立董事	梁军	公务	江一帆

4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8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1,241,559千元,本公司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年度利润为人民币1,229,354千元。因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总股本的50%以上,故本年度不再提取。按中国会计准则和香港会计准则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分别为人民币1,241,559千元和人民币1,229,354千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应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基础进行分配。因此,2018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229,354千元。公司建议以公司总股本1,658,61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股息人民币2.5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414,652.50千元。本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皖通高速	600012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安徽皖通	0995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汇慧	丁瑜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520号	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520号
电话	0551-65339697	0551-65373922,65738922,65738989
电子信箱	wtgs@hanhui-expressway.net	wtgs@hanhui-expressway.net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6年8月15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安徽省注册成立,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5,861万元。

本公司主要从事收费公路之经营和管理及其相关业务。

本公司为中国第一家在香港上市的公路公司,亦为安徽省内唯一的公路类上市公司。1996年11月13日本公司发行的H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代码:0995)。2003年1月7日本公司发行的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代码:600012)。

本公司拥有合宁高速公路(G40沪渝高速合宁段)、205国道天长段新线、高界高速公路(G50沪渝高速高界段)、宣广高速公路(G50沪渝高速宣广段)、广祠高速公路(G50沪渝高速广祠段)、宁淮高速公路天长段、连霍公路安徽段(G30连霍高速安徽段)和宁宣杭高速公路等位于安徽省境内的收费公路全部或部分权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的营运公路里程已达557公里,总资产约人民币14,780,288千元。此外,因高速公路呈网络运营的特点,本公司还为安徽交控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部分路段的委托代管服务(包含收费管理、养护管理、信息及机电技术管理、路产安全管理等),截至目前代管的高速公路总里程达711公里。

此外,本集团还积极探索及尝试高速公路沿线广告业务、类金融业务以及基金投资业务等,以进一步拓展盈利空间并实现集团的可持续性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14,780,287,813.81	14,176,003,506.16	4.26	13,120,801,927.91
营业收入	2,966,948,528.24	2,861,411,105.06	3.69	2,499,135,63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3,042,225.39	1,091,343,092.23	2.90	933,257,56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0,711,864.99	1,101,477,260.50	1.75	931,530,73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69,996,981.61	9,379,097,885.86	7.37	8,678,962,620.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617,069.70	1,882,799,767.78	-3.99	1,752,401,524.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71	0.6580	2.90	0.56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71	0.6580	2.90	0.56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6	12.12	减少0.56个百分点	11.1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28,444,474.11	739,064,389.90	781,583,704.33	717,855,95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062,776.36	287,533,977.06	296,116,062.10	271,290,41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8,192,154.47	286,759,618.33	295,253,753.82	270,506,25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582,496.88	349,466,696.84	561,484,706.87	395,083,159.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7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46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624,644,220	31.63	0	无		国家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20,000	489,027,899	29.48	0	未知		境外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404,191,501	24.37	0	无		国有法人
陈晓红	3,353,126	7,485,985	0.45	0	无		境内自然人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一组合	未知	6,960,810	0.42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09,195	5,506,394	0.34	0	无		其他
丁秀玲	0	5,411,435	0.33	0	无		境内自然人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未知	4,529,546	0.27	0	无		其他
民生通惠资产-工商银行-民生通惠通汇6号资产管理产品	未知	4,000,000	0.24	0	无		其他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506,581	0.21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中国有股股东及法人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此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1,截止报告期末,A股股东总数为31,642户,H股股东总数为70户。

2,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A股股东总数为31,590户,H股股东总数为69户。

3,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 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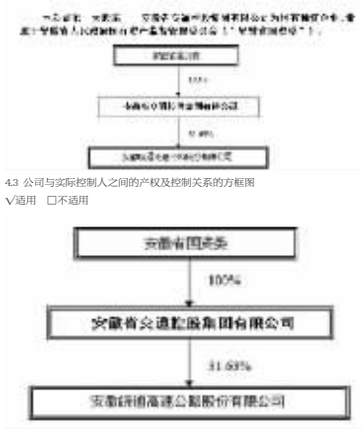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本集团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966,949千元(2017年:2,861,411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69%;利润总额人民币 1,547,540千元(2017年:1,540,423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0.46%;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123,042千元(2017年:1,091,343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0%;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0.6771元(2017年:0.6580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0%,按照香港会计准则,本集团共实现营业额人民币3,875,803 千元(2017年:4,308,759千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0.05%;除所得税前盈利为人民币 1,537,528千元(2017年:1,529,639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0.52%;本公司权益所有人应占盈利为人民币1,115,361千元(2017年:1,083,235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7%;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币0.6725元(2017年:0.6531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7%。营业额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建造合同收入下降。

收费公路业绩综述

报告期内,本集团共实现通行费收入人民币2,694,252千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83%。经济发展、政策减免、路网影响等原因依然是影响本集团通行费收入的主要因素。

2018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为900,309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6.6%。2018年安徽省全省生产总值达人民币30,006.8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8.02%。

此外,2016年7月12日起持安徽交通卡的货运车辆通行我省高速公路开始享受85折优惠政策, 该政策持续吸引部分货车选择高速公路行驶。2018年10月,安徽省交通运输厅下发《关于调整货运车辆通行费优惠期限的通知》,该优惠政策截止时间由原2019年7月11日延长至2020年底。

报告期内,各项政策性减免措施继续执行,本集团各项减免金额继续快速增长。减免金额共计人民币9.27亿元(2017年:8.85亿元),同比增长4.75%。其中:绿色通道减免约人民币4.54亿元(2017年:4.51亿元),同比增长0.67%,减免车辆达138.20万辆;节假日减免人民币2.45亿元(2017年:2.44亿元),同比增长0.41%,减免车辆达559万辆;安徽交通卡优惠减免人民币2.04亿元(2017年:1.64亿元),同比增长24.39%。其中,货车安徽交通卡优惠减免1.79亿元,占安徽交通卡优惠减免总额的87.91%,同比增长29.41%。其他政策性减免约人民币0.24亿元(2017年:0.26亿元)。

此外,收费公路的营运表现,还受到周边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相连或平行道路改扩建等因素的影响。具体到各个公路项目,影响情况不同。

项目	权益比例	折算全程日均车流量(架次)			通行费收入(人民币千元)		
		2018年	2017年	增减(%)	2018年	2017年	增减(%)
合宁高速公路	100%	24,876	27,254	-8.73	888,218	973,386	-8.75
205国道天长段新线	100%	5,987	5,496	8.95	75,309	62,498	20.50
高界高速公路	100%	17,133	15,893	7.80	684,742	631,298	8.47
宣广高速公路	55.47%	25,341	23,642	7.19	544,842	505,445	7.79
连霍高速公路安徽段	100%	14,682	14,721	-0.26	264,128	257,896	2.42
宁淮高速公路天长段	100%	34,568	38,441	-10.08	108,027	120,962	-10.68
广祠高速公路	55.47%	27,361	24,687	10.83	99,723	89,997	10.81
宁宣杭高速公路	51%	3,944	3,980	-0.90	111,513	84,872	31.39

项目	权益比例	客货车比例		每公里日通行费收入(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增减(%)
合宁高速公路	100%	75:25	74:26	18,160	19,902	-8.75
205国道天长段新线	100%	21:79	24:76	6,878	5,708	20.50
高界高速公路	100%	59:41	60:40	17,065	15,723	8.47
宣广高速公路	55.47%	74:26	75:25	17,770	16,485	7.79
连霍高速公路安徽段	100%	68:32	68:32	13,401	13,085	2.41
宁淮高速公路天长段	100%	81:19	79:21	21,142	23,670	-10.68
广祠高速公路	55.47%	78:22	78:22	19,515	17,612	10.81
宁宣杭高速公路	51%	80:20	77:23	2,616	1,991	31.39

注:

1、宁宣杭高速公路程宣段于2017年12月30日正式通车。

2、以上车流量数据不包含节假日免收的小型客车数据。

3、以上通行费收入数据为含税数据。

报告期内,受合宁高速公路“四改八”工程施工部分路段“单幅双行”、“限速80”等影响,部分出行人员选择铁路或其他道路通行,致使往返南京及周边城市车辆行驶路线由原来的合宁高速改为从合巢芜高速、马芜高速通行,合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同比下降8.75%;

205国道与其平行的县道101竞争性路由。受2017年5月份县道101设置限宽限高设施限制货车通行影响,导致大量货车回流至205国道。受此影响,报告期内,205国道货车比例上升,通行费收入同比变化较大,同比增长20.50%;

报告期内,泗洪高速安徽段于2017年12月20日开通,标志着泗许高速安徽段全线贯通,成为我省东西向又一过境要道,对与之平行的连霍高速公路安徽段形成竞争性路由,产生较大分流,连霍高速安徽段通行费收入同比仅增长2.42%;

报告期内,宿扬高速天长段于2017年11月18日开通,江苏扬州段于2017年12月28日开通,填补了扬州西北方向高速公路的空白,成为盱眙到扬州最为便捷的通道,部分来自皖北、河南的车辆,可直接通过洞扬大桥过江,缓解南京区段过江通道压力。受此影响,宿扬高速与宁淮高速形成竞争性路由,宁淮高速通行费收入同比下降10.68%;

报告期内,受铜南宣高速公路通车持续影响,使宣广高速、宁宣杭高速与沿江高速贯通,吸引浙江、江苏等地部分车辆选择进入我省南下至武汉、广州等地。对高界高速、宣广高速、广祠高速,宁宣杭高速产生利好。高界高速通行费收入同比增长8.47%,宣广高速通行费收入同比增长7.79%,广祠高速通行费收入同比增长10.81%,宁宣杭高速宣城段于2017年12月30日正式通车后,宁宣杭高速作为新通车路段正处于效益增长期,通行费收入同比增长31.39%。

典当业务业绩综述

2012年6月,本公司与华泰集团共同设立合肥皖通典当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71.43%;华泰集团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28.57%。2015年两家股东同比例减资人民币5,250万元,皖通典当注册资本现为人民币15,750万元。

报告期内,皖通典当重新梳理所有历史遗留绝当项目,对有明确可变现抵押物的项目,加快推进执行拍卖。对无明确抵押物或抵押物不易变现的项目,加强与实际控制人、代理律师、执行法院的联系频度与力度,积极推动各方和解。报告期内累计清收回款人民币1,438.42万元。在大力清收的基础上,启动个人房产抵押贷款业务,报告期内实际放放项目44笔,累计放款金额人民币5,470万元,所有新办理的在当项目全部按时付息,无重大风险信号。报告期内,皖通典当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239万元,累计计提人民币1.26亿元;因重启业务实现担亏为盈,利润总额为人民币17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人民币1,195万元;净利润人民币4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人民币3,848万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以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于2018年颁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报表无重大影响,其他准则和通知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1、一般企业报表格式的修改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
本集团将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应收利息	-8,313,003.42	-7,812,659.35
	其他应收款	8,313,003.42	7,812,659.35
本集团将应付账款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账款	-765,351,783.89	-440,093,895.6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65,351,783.89	440,093,895.67
本集团将应付利息和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利息	-4,408,638.83	-5,504,446.72
	其他应付款	4,408,638.83	5,504,446.72

(2)对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
本公司将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应收利息	-30,112,096.08	-9,147,353.20
	其他应收款	30,112,096.08	9,147,353.20
本公司将应付账款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账款	-285,005,631.13	-158,345,797.0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5,005,631.13	158,345,797.08
本公司将应付利息和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利息	-200,000.00	-3,375,372.98
	其他应付款	200,000.00	3,375,372.98

2、金融工具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18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7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i)于2018年1月1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829,395,118.96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829,395,118.96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502,419,132.4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502,419,132.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404,845,417.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04,845,417.06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本集团均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2018年1月1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612,159,342.10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612,159,342.1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467,103,126.6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467,103,126.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404,845,417.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04,845,417.06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1,989,089,269.76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1,989,089,269.76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本公司均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ii) 于2018年1月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 注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表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表2

表1: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账面价值	
		合并	公司
债权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	—
加:自长期应收款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0.00	1,989,089,269.76
2018年1月1日		0.00	1,989,089,269.76
长期应收款			
2017年12月31日		0.00	1,989,089,269.76
减:转出至债权投资(新金融工具准则)		0.00	-1,989,089,269.76
2018年1月1日		—	—

表2: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注释	账面价值	
		合并	公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i)	404,845,417.06	404,845,417.06
2018年1月1日		404,845,417.06	404,845,417.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404,845,417.06	404,845,417.06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i)	-404,845,417.06	-404,845,417.06
2018年1月1日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404,845,417.06	404,845,417.06

i) 非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账面金额为404,845,417.06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16,753,563.48元。于2018年1月1日,出于战略投资的考虑,本集团及本公司选择将该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应地,本集团及本公司将累计计提的减值损失16,753,563.48元及递延所得税费用4,188,390.87元从期初留存收益转入其他综合收益。

(iii)于2018年1月1日,本集团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损失准备的调节表:

计量类别	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计提的损失准备	重新计量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的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6,753,563.48	-16,753,563.48	—

于2018年1月1日,本公司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损失准备的调节表:

计量类别	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计提的损失准备	重新计量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的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6,753,563.48	-16,753,563.48	—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

股票代码:600012　　股票简称:皖通高速　　编号:临2019-002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上午9:30在合肥市望江西路520号本公司会议室举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二) 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分别于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二日和三月十四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会议应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乔传福、陈大峰、许振、谢新宇、杜振问及独立董事江一帆、刘浩亲自出席了会议;董事杨旭东因公务原因无法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杜渐代为出席并表决;独立董事梁军因公务原因无法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江一帆代为出席并表决。

(四) 会议由董事长乔传福先生主持,监事陈玉萍、戴辉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按照中国及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本公司2018年度报告(A股、H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本公司2018年度业绩公布稿和年报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本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8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1,241,559千元,本公司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年度利润为人民币1,229,354千元。因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总股本的50%以上,故本年度不再提取。按中国会计准则和香港会计准则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分别为人民币1,241,559千元和人民币1,229,354千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应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基础进行分配。因此,2018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229,354千元。公司建议以公司总股本1,658,61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股息人民币2.5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414,652.50千元。本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该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 审议通过本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本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本公司审核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本公司董事会2018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 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经费收支与投资计划完成情况及2019年计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此项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乔传福、陈大峰、许振和谢新宇回避表决。)

该议案的详情请参见公司《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参股安徽交控信息产业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

为落实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抢抓信息产业发展机遇,本公司拟投资人民币600万元,参股由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和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属招商新智科技有限公司、中国银联下属上海联银创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安徽交控信息产业公司(暂定名),本公司占股10%。安徽交控信息产业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交通收费系统(含现金及电子支付)的建设、运营与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培训与服务;云计算、大数据信息技术服务、开发等。

董事会批准上述议案,并授权董事许振先生处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项议案由3位独立董事表决,关联董事乔传福、陈大峰、许振、谢新宇、杨旭东、杜渐均回避表决。)

本项关联交易未达到需独立股东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职权范围书>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对《证券上市规则》及其《企业管治守则》的修订,结合我公司实际情况,对原公司《董事会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职权范围书》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工作规程》中所涉及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董事会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职权范围书》和《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工作规程》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9年度核数师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香港执业会计师)为本公司2019年度香港核数师及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会计师)为本公司2019年度法定审计师,负责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以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增发A股及/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建议提请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方式审议及批准授予董事会无条件和一般性授权,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需要,决定以单独或同时发行、配售及处理不超过于该等决议案获2018年度股东年会通过时已发行A股及/或H股各自20%之新增股份。一般性授权的具体内容见本公告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一定期间和一定额度内行使发行新股的权利,有利于公司及时把握市场机会,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及市场变化,提高相关工作的灵活性。在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后,有关股份的发行还须获得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方可实行。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授权发行股份时,将按照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另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股份之一般授权是否最终得以行使,还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本公司股东及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七)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在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公司办公地址举行,并授权董事会秘书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发出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第(一)、(四)、(五)、(十五)和(十六)项议案需提交本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

附件:增发A股及/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具体内容

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方式审议及批准授予董事会无条件和一般性授权,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需要,决定以单独或同时发行、配售及处理不超过于该等决议案获2018年度股东年会通过时已发行A股及/或H股各自20%之新增股份。

1、一般性授权内容

一般性授权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a) 授予董事会根据市场和公司需要,决定以单独或同时发行、配发及处理公司内资股和/或H股股本中之额外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由董事会批准配发或有条件或无条件或不附带条件的内资股和/或H股各自股份数目不得超过该等授权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公司已发行内资股和/或H股各自股份数目之20%以内的任何股份或可转换为股份的证券,可认购任何股份或上述可转换证券的期权、权证或类似权利),并决定作出或授出需要或可能需要配发股份之售股建议、要约、协议、购股 权、交换或转换股份之权力或其他权力;

(b) 授权董事会在行使上一条授权时制定并实施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拟发行的新股类别、定价方式和/或发行/转换/行使价格(包括价格区间)、发行方式、发行数量、发行对象以及募集资金投向等,决定发行时机、发行期间,决定是否向现有股东配售;

(c) 授权董事会聘请与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批准及签署发行所需、适当、可取或有关的一切行为、协议、文件及其他相关事宜;审议批准及代表公司答署与发行有关的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配售协议、中介机构聘用协议等;

(d) 授权董事会审议批准其代表公司签署有关监管机构建议的与发行相关的发行文件,根据监管机构和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并向有关机构及/或任何其他地区及证券管辖权区(如适用)的相关政府部门 协理所需的存档,注册及备案手续等;

(e) 授权董事会批准境内外监管机构要求,对有关协议和法定文件进行修改;及

(f) 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在发行后增加注册资本及对《公司章程》中涉及股本总额、股权结构等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

2、一般性授权期限

除董事会于相关期间就发行订立或授予发售建议、协议或购买权而该发售建议、协议或购买权可能需要在相关期间(定义见下文)结束后继续推进或实施外,上述授权不得超过相关期间(「相关期间」)。

相关期间为自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方式批准本议案起至下列最早之日期止:

(a) 公司下届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或

(b) 公司任何股东大会通过特别决议撤销或更改本议案所授权之日。

董事会仅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规则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监管机构的任何适用法律、法规及规定,并在获得有关政府机关批准的情况下方可行使上述授权。

股票代码:600012　　股票简称:皖通高速　　编号:临2019-003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上午在合肥市望江西路520号公司会议室举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分别于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二日和三月十四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其中,监事陈玉萍、戴辉亲自出席了会议,监事姜延闵公务原因无法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监事戴辉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玉萍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会议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各项决议均为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报告,同意将该报告提交本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本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包括业绩公告、年度报告摘要及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本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经审查,监事会未发现上述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的情形;未发现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存在不符合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的情形,其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未发现本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含业绩公布及年度报告摘要)所载资料存在重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本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提交本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22日

股票代码:600012　　股票简称:皖通高速　　编号:临2019-004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